

(10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(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,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), 供应商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或《监狱企业证明文件》;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麟游县国有安舒庄林场的宝鸡市麟游县 2025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修复(第二批)森林抚育项目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宝鸡市麟游县 2025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修复(第二批)森林抚育项目,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宝鸡金豪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0人,营业收入为114.160495万元,资产总额为289.987331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- -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宝鸡金豪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(盖章)

日 期: 2025年 11 月 12日

说明:

- 1、项目所属行业:农、林、牧、渔业;
- 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;
- 3、农、林、牧、渔业划分标准: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,营业收入 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;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;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